

新疆兵团投资与招商新能源签署太阳能电站合作协议

2013年5月9日，招商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招商新能源”）宣布，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兵团投资公司”）在香港签署协议，通过合资合作方式在新疆地区共同投资、建设300MW太阳能光伏电站。兵团国资委主任钟永毅，保利协鑫集团董事长朱共山，兵团国土局长张新荣，兵团建设局长刘平，兵团第一师政委邹跃斌以及兵团建工集团董事长雷毅等领导出席并见证协议签署。兵团投资公司董事长安涛和招商新能源首席执行官李原分别代表双方签署协议。



兵团投资公司是新疆国资委下属的国有投资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共同持有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基金(简称“新招基金”)及其管理公司—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商昆仑”）；招商新能源是招商局集团旗下专业从事开发、投资及运营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平台。根据协议，双方将在新疆地区成立光伏电站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合资公司”），作为双方在新疆地区开展光伏电站合作的唯一平台。合资公司计划于“十二五”期间在新疆地区开发、建成、并网运营不少于300MW的光伏电站，总投资约为三十亿元人民币。

兵团投资公司董事长安涛在签约仪式上表示，此次协议的签订，象征着我们在与招商局集团的战略合作协议下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招商新能源李原先生表示，该协议的签订，是公司西部光电走廊战略执行的重要一环，通过整合招商基金、招商物流等内部资源，为国家能源战略部署作出贡献。

同时出席签约仪式的还有，招商昆仑基金首席执行官孙刚，新疆青松建化（集团）公司总裁杨万川，兵团阿拉尔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王青，兵团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任忠光等。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47267.html>